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8月12日起增加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1.东财上证科创板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科创200ETF东财，基金代码：589330）

2. 东财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电池ETF东财，基金代码：159160）

3.东财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港股通科技ETF东财，基金代码：520530）

4.东财创业板综合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创业板综指增强ETF东财，基金代码：159290）

5.东财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科创50ETF东财，基金代码：589850）

6.东财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互联网ETF东财，基金代码：159550）

7.东财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创业板ETF东财，基金代码：159205）

8.东财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科创综指ETF东财，基金代码：589060）

9.东财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A500ETF东财，基金代码：159380）

10. 东财中证1-3年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国债ETF东财，基金代码：511160）

11.东财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上证50ETF东财，基金代码：530050）

12. 东财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证500ETF东财，基金代码：159337）

13. 东财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沪深300ETF东财，基金代码：159330）

14. 东财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芯片ETF东财，基金代码：159599）

15.东财中证证券公司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证券ETF东财，基金代码：159692）

16.东财中证沪港深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创新药ETF东财，基金代码：159622）

17.东财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新能源车ETF东财，基金代码：159637）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网址：www.mszq.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国泰，交易代码：5131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8月12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其中，本基金已于2024年11月25日起暂停申购业务）。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国泰信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信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信瑞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4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胡智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寓扬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寓扬
离任原因	因内部工作调整需要
离任日期	2026年8月11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国泰农惠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信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盈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同益18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鑫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将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信澳鑫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鑫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鑫怡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205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林景艺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琳婧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喆
任职日期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从业年限	2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0.5
过往从业经历	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9月至2006年8月任国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6年8月至2006年4月任瑞泰人寿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6年5月至2014年12月先后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策略组负责人、投资主办人；2014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及量化投资部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投资主办人，2019年6月至2024年2月，任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总监兼基金经理。2024年5月加入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25210	信澳信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06-17	-
	025214	信澳睿益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9-24	2026-07-15
	014938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3-24	2024-02-29
	013490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1-30	2024-02-29
	012911	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7-23	2024-02-29
	008842	同泰远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9-07	2021-11-02
	008997	同泰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4-27	2021-05-31
	008178	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11-26	2024-02-29
	007770	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8-28	2024-02-29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琳婧
离任原因	内部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8月1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信澳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远见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554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何静、陈一博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巧云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巧云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年8月12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联接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338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7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7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联接发起式A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联接发起式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3389	02339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607	1.156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693,124.66	5,459,433.8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60	0.06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8月14日
除息日	2026年8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8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8月1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6年8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8月1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经确认并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3）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关于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70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指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起始日起一年后的对应日。如无此对应日期或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申请。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无法在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开放办理该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的，该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顺延至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的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因本基金红利再投资所生成的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按照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的约定另行计算。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03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A	鹏华安锦一年持有期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代码	017083	017084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中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截至2026年08月11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3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若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特此提示。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12日

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8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鹏华中证光伏产业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0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离任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闫冬

注：-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力
任职日期	2026年08月12日
证券从业年限	14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王力先生，国籍中国，工学硕士，14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上海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技术部软件高级工程师。2017年11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量化及衍生品投资部高级量化研究员、资深量化研究员，现担任指数与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2025年09月担任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LOF）基金经理，2025年09月担任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LOF）基金经理，2025年10月担任低碳ETF基金经理，2025年10月担任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ETF联接基金经理，2025年12月担任鹏华中证全指食品ETF基金经理，2026年02月担任鹏华中证工程机械主题ETF基金经理，2026年03月担任鹏华沪深300ETF基金经理，2026年03月担任鹏华沪深300ETF联接（LOF）基金经理，2026年04月担任鹏华港股通汽车主题ETF基金经理，2026年05月担任鹏华中证农业主题ETF基金经理，2026年05月担任鹏华国证价值100ETF基金经理，2026年06月担任畜牧ETF基金经理，2026年07月担任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LOF）基金经理，王力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0638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年09月27日	
	160639	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5年09月27日	
	159885	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0月18日	
	012754	鹏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25年10月18日	
	560130	鹏华中证全指食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12月30日	
	159177	鹏华中证工程机械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3月17日	
	159673	鹏华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3月20日	
	160615	鹏华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2026年03月20日	
	159186	鹏华恒生港股通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4月03日	
	159041	鹏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5月27日	
	159037	鹏华国证价值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5月28日	
	159867	鹏华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06月13日	
	160626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6年07月07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闫冬
离任原因	公司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08月12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注：闫冬仍担任鹏华中证800地产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鹏华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鹏华上证科创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鹏华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鹏华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12日

华宝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第六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A500ETF
基金主代码		56350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7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0.631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1,525,009.2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1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注：（1）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A500ETF华宝”。

（2）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每季度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净值增长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增长率或者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大于零时，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当基金收益分配根据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决定时，基于本基金的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无需以弥补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有可能低于面值；当基金收益分配根据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决定时，本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8月14日
除息日	2026年8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8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的收益分配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公司将于2026年8月18日将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款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2026年8月19日闭市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款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现金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其持有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不计息。一旦投资者办理指定交易，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结算系统自动将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办理指定交易后的第二个交易日领取现金红利。

（2）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2、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本基金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本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本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频准激光”）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网下申购。频准激光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186.88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频准激光于2026年8月11日发布的《上海频准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涉及上述关联关系的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航空航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5	99980.80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586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8月13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8月13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8月1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 币元）	1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8月13日起本基金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由1000万元调整为10万元，即自2026年8月13日起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对于该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万元(不含10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2、本基金自2026年8月17日起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由1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对于该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根据本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自2024年11月1日起华泰柏瑞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规模进行控制。

本基金总规模上限为100亿元人民币 （但因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超过该金额的除外）。本基金管理人未来有权调整本基金在存续过程中的基金资产净值上限，具体以本基金管理人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若T日的申购和赎回申请全部确认后，基金的总规模超过100亿元，本基金管理人将对 T日有效申购申请采用“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给予部分确认。比例确认结果以投资者在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结果为准。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huatai-pb.com） 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最短持有期限，对投资者存在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55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陈晓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178,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4%，董事、副总经理孙培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62,5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6%，董事张万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1,9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5%，副总经理鲍春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3,4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9%，副总经理王书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33,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9%，原副总经理胡志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以上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